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玉铎	董事	因公务	胡军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5,573,85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06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剑琳	王菲	
办公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1601	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 62 号 MSD-B1 座 16 层 1601	
传真	022-65175653	022-65175653	
电话	022-65175652	022-65175652	
电子信箱	dm@tedastock.com	dm@tedastoc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与往年相比无重大变化,主要集中在五大产业领域:环保产业、区域开发产业、洁净材料产业、石油仓储与贸易产业、金融股权投资。

(一) 环保产业

历经 10 余年的发展,公司环保产业从以固体废物处理与利用为主,逐步发展成为专业的固体废物管理商和环境解决方案的提供商。目前主要涉及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卫生填埋、生物质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业务,业务覆盖国内华

北、华东、东北等区域。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地方相关规划，通过参与招投标竞标等方式获得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在约定期限内，提供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服务，同时利用焚烧垃圾的余热发电上网，获得垃圾处理费和电费收入。

2008 年，与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合作，推出以公司命名的国内资本市场第一只社会责任型指数——泰达环保指数，为全球资本市场提供了一个衡量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的晴雨表。目前公司具有国家环保部颁发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生活垃圾处理甲级运营资质，已建成多个固体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逐步跻身国内固体废物处理与利用行业第一集团。

（二）区域开发产业

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公司区域开发产业形成了以土地价值体现为中心的一二级联动开发模式，通过先后承担土地及其上物业开发，获取土地出让分成及物业租售双重市场收益，逐步建立了可持续经营的盈利模式。

一级开发方面，公司深度介入区域规划和开发运营，参与扬州广陵新城一级开发项目，主导进行土地整理及市政配套建设，构建了区域规划、开发、建设、产业定位、招商、运营等完整运作系统。在稳步拓展一级开发规模的同时，积极推进专项功能性项目的代建业务，寻求多元化盈利途径，实现一级开发相关收益最大化。目前，公司一级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江苏扬州。

二级开发方面，公司坚持以利润为导向的发展目标，充分依托一级开发优势，把握二级开发项目节奏，有效控制投资规模，最大化项目收益。在做精做优项目开发的同时，实现从外延扩张向内涵增长转变，形成可复制、可循环发展的运营模式，二级开发项目主要涉及辽宁、江苏、天津等地，项目业态包括住宅、商业综合体、保障房等。其中江苏南京、扬州地区布局为住宅和商业综合体项目开发，辽宁大连布局为综合型产业园区项目开发，天津滨海新区布局为保障房项目开发。

（三）洁净材料产业

公司是国内最早涉足洁净过滤材料生产厂家之一，已有近 30 年生产过滤材料的历史。目前主要生产销售保暖材料、空气液体过滤材料、非织造布等洁净材料，可广泛用于食品饮料、酿酒、医药卫生、化工及电子工业以及军需等各领域。

（四）石油仓储与贸易产业

公司石油仓储与贸易产业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产品的批发与零售业务及金属等大宗商品贸易，获取贸易差价及其他增值收益。

（五）金融股权投资

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积累，利用自有资金投资了部分金融股权。目前主要投资参股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泰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和谐天成投资管理中心、天津泰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15,631,806,255.09	9,655,564,677.91	61.89%	6,443,710,32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868,399.00	254,747,164.39	6.33%	247,963,53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929,038.39	245,695,360.22	8.24%	122,986,90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806,806.05	-545,953,828.05	-93.94%	-967,658,71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36	0.1726	6.33%	0.16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36	0.1726	6.33%	0.16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0%	10.23%	-1.93%	11.08%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	32,075,005,731.97	28,571,621,497.76	12.26%	23,478,664,34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25,836,206.97	3,134,333,751.43	12.49%	2,362,563,595.1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88,307,077.35	3,688,357,721.69	3,926,788,125.77	5,628,353,33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6,178.75	29,713,942.56	39,222,100.36	199,546,17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30,690.21	34,230,085.13	38,473,297.11	196,956,34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31,776.52	-245,334,873.43	-710,291,417.11	-229,212,292.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6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2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98%	481,174,260	5,406,25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9%	50,025,100				
新疆联创兴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7,941,100				
瞿秀莲	境内自然人	0.42%	6,200,000				
辽宁粮油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6,000,000		质押	6,000,000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8%	5,566,263				
宋文	境内自然人	0.38%	5,543,837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3%	4,932,862				
周军	境内自然人	0.30%	4,456,100				
中国农业银	其他	0.28%	4,163,906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周军先生报告期初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14,117,900 股，报告期末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4,455,400 股。股东新疆联创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初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7,358,593 股，报告期末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7,941,100 股。股东宋文先生报告期初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3,358,200 股，报告期末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5,543,837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规范运作，审慎履职。面对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供给侧改革等带来的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工作思路，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以股东利益为核心，着力把握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等机遇，进一步夯实党建、加强管理、聚焦主业、拓展市场。公司重点工作有序推进，各产业板块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一、业绩保持稳定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20.75亿元，同比增加12.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5.26亿元，同比增加12.49%；全年合并报表实现的营业收入为156.32亿元，同比增加61.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1亿元，同比增加6.33%。

二、产业协同发展

（一）环保产业

报告期内，泰达环保加强现有项目运营管理，稳步推进在建工程，积极参与新项目竞标，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市场参与度和业内影响力持续提升，产业发展优势初显。

1. 运营稳定，效益提升

作为专业固废资源运营商和环境解决方案提供商，泰达环保现有3个大型垃圾发电项目、3个垃圾填埋项目稳定运营，故城秸秆发电项目于2016年顺利投产，生活垃圾、秸秆处理及生物质发电能力持续增强。全年完成生活垃圾处理总量199.4万

吨，同比增长4.56%，其中焚烧处理生活垃圾160.5万吨，同比增长7.27%，卫生填埋处理生活垃圾38.9万吨，年处理农林废弃物17.48万吨；实现年上网电量6.03亿度，同比增长49.26%，其中秸秆发电上网1.5亿度，同比增长100%。

2016年度，泰达环保实现营业收入46,300万元，净利润8,435万元，较同期增长稳定，发展态势良好。

2. 在建工程，稳步推进

高邮、黄山垃圾发电两个在建项目有序推进，已分别完成土地出让合同签署、锅炉、烟气净化系统评标等工作，预计于2018年正式投入运营，达产后预计提升年垃圾处理能力40余万吨，新增上网电量1.3亿度。

3. 新增项目，拓展版图

泰达环保项目拓展储备计划初见成效，公司环保产业“深耕京津冀”战略扎实推进。泰达环保拟同时启动遵化市垃圾焚烧发电PPP项目、宝坻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BOT项目和遵化市秸秆发电项目，顺利达产后预计增加垃圾及秸秆年处理量约80余万吨，增加年发电量3亿余度。这将进一步扩大垃圾焚烧发电和秸秆焚烧发电等生产规模，促进业务模式多元化。

4. 注重研发，成果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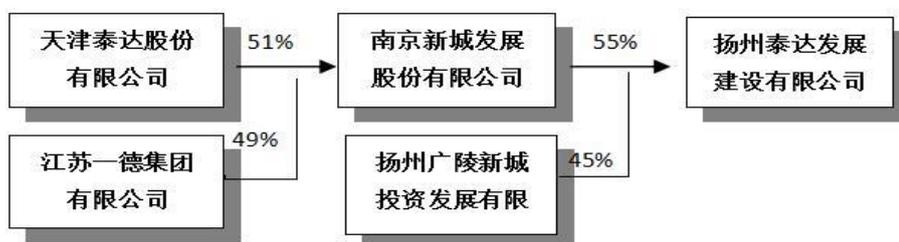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泰达环保完成天津市科技支撑项目结项1项、申请1项；天津市科技计划项目年检1项；2016年度申请专利11项，获授权专利3项，已累计申报专利103项、获授权专利64项，年度发表论文3篇。

(二) 区域开发产业

1. 一级开发情况

1.1 规模合理，发展稳定

公司所属企业扬州泰达承担广陵新城约8.5平方公里范围内的一级开发和相关二级项目代建工作。自2007年项目启动至今，完成征地5,600亩，已经出让2,131亩。公司按照持有扬州泰达的持股比例享有一级开发业务收益。相关股权结构如下：



报告期内，扬州泰达合理控制节奏，按计划推进扬州广陵新城区域土地一级开发，完成拆迁面积约12万平方米；完成征地12宗，面积1,239亩。

安置房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方面：顺利完成广福花园三期四期、天顺花园四期建设，并按期交付分房。按计划建成福泰路、联心路、安泰路、福康路等部分路段，贯通了区域内的雨污水管网，完成河道疏浚整治工作。

2016年，实现土地挂牌出让7个地块，出让面积共计354.74亩，扬州泰达获得土地一级开发收入96,665.05万元。

2. 二级开发情况

公司二级开发分布于江苏、辽宁、天津等地，主要项目包括句容泰达青筑、扬州Y-MSD、大连北方生态慧谷、宝华山门下、天津和和家园以及泰达美源项目。

2.1 开发建设有序

(1) 泰达青筑项目

泰达青筑项目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开发的住宅项目，于2012年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相关开发用地，项目位于仙林大道与宝华大道交汇东北角。

(2)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于2011年通过招拍挂取得大连金龙寺产业、商业、住宅等4宗用地，进行大连北方生态慧谷项目投资开发。

(3) 宝华山门下项目

宝华山门下项目于2012年通过招拍挂取得两宗综合用地，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投资开发。项目分三期开发建设，一期商业街、二期慈悲喜舍、三期别墅区。

(4) 扬州Y-MSD项目

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万运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开发。项目位于扬州市广陵新城核心地段，总用地面积约17万平方米，性质为商业、金融、办公等用地。Y-MSD项目是经扬州市政府与公司协商确定的重大项目，采取企业市场化经营和政府部分回购的建设运营模式。项目立足扬州未来的行政核心区，定位为以发展现代服务产业和智力密集型产业为主导的综合开发。项目分期建设，一期用地于2014年通过招拍挂取得，用地面积7.7万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地上38万平方米，地下13万平方米，约投资39亿元，预计2017年建成。

(5) 和和家园与泰达美源项目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达都市负责两项目的投资开发。和和家园项目是于2008年通过招标获取的经济适用房项目；泰达美源项目是于2013年投资开发的住宅项目。

各项目开发建设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计容建筑面积	已开发面积	待开发面积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住宅	30.4	53.3	12.8	40.5
	产业	15.8	14.9	10.1	4.8
	商业	4.6	3.3	1.6	1.6
小 计		50.8	71.5	24.5	46.9
泰达青筑		12.6	27.7	22.8	9.9
Y-MSD		7.7	37.8	38.4	0
泰达美源		4.6	9.3	9.3	0
和和家园		3.4	7.2	7.2	0
宝华山门下		4.6	1.4	3	1.6
合 计		83.7	154.9	105.2	58.4

2.2 着力加强营销

(1) 报告期内，青筑项目依托泰达的品牌优势和项目良好品质，抓住南京房地产市场销售良好趋势，实施差异化营销策略，实现了较好的营销业绩。

(2) Y-MSD项目主体结构已全部完成，公寓项目加快推进精装工程，商业项目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项目总体进展顺利。报告期内，总部办公楼等代建项目政府回购22.5万平方米，实现代建收入17亿元。

(3)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项目积极开展招商营销工作，产业区已建成楼宇出租业务稳定。

(4) 宝华山门下项目商业街工程建设均按计划顺利实施，已完成大学生创业中心等招商工作。

(5) 和和家园项目已于2011年竣工，目前已入住706户；泰达美源项目主体工程于2016年底全部完成，并完成节能验收并取得相应配套证明文件，共有564套房源入围了滨海新区政府棚户区改造项目。

各项目2016年度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签约销售面积 (平方米)	签约额 (万元)	回款额 (万元)
大连北方生态慧谷	住宅	5,677	4,007	3,114
	产业	1,179	1,177	314
	商业	139	160	2
小 计		6,995	5,344	3,430
泰达青筑		53,234	44,664	41,183
Y-MSD		3,875	2,992	1,915
泰达美源		9,506	6,708	8,043
合 计		73,610	59,708	54,571

(三) 洁净材料产业

报告期，泰达洁净着力把握市场机遇，挖掘潜力，加大销售力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943万元；加速产品研发节奏，“特温达”牌熔喷无纺布材料获天津市名牌产品称号，“特净达”高效低阻空气及防护过滤材料被评为天津市杀手铜产品；泰达洁净已完成插入式双组份熔喷生产线备的安装，实现单组份熔喷产品的生产。

(四) 石油仓储与贸易

2016年度，石油化工市场形势严峻，大宗商品市场波动频繁。公司努力稳固石油化工产品市场地位，开展全方位经营合作，促进石油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业务，全年销售各类石油化工产品共计83.53万吨。同时，公司适度调整经营思路，研判大宗商品市场变化，拓宽经营范围和业务渠道，2016年度销售金属等大宗商品103.55万吨。

(五) 金融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金融股权投资管理，充分履行投资人权力。

2016年度，公司获得多家参股的金融企业分红：渤海证券分配现金股利6,494万元，北京和谐天成以返还合伙人累计实缴资本的方式于2016年5月、8月和12月合计分红3,924万元，天津银行分红4万余元，北方信托分红582万元。

报告期，渤海证券定向增发1,566,844,816股，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470,349,670元变更为人民币8,037,194,486元，并取得核准批复。此次变更后，公司持股数量仍为 1,050,459,700 股，持股比例由 16.2350%变为 13.0700%。

三、完善治理 规范内控

2016年，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积极配合公司党建工作，深化公司经营管理作风建设，增意识、提觉悟、抓问题、补短板，严格全面管控，推动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积极推动重点二级企业的内控手册和自评手册的建立和完善，提高子公司全员的内控意识；在合并范围内推行全面预算管理，优化内控制度，有效实施对公司整体运营活动的全程监

测和管控，使公司内控管理逐步向精细化、常态化迈进。

报告期，2016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及自评报告中无重要、重大缺陷。

四、聚焦主业 优化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梳理各项资产，将资源向优先发展主导产业集中。截止披露日，已完成对二级子公司深圳泰达资源控股有限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有效推进了资产整合。

五、优化债务结构

报告期，公司为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积极探索公司融资新渠道。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于报告期内完成了非公开公司债券全部六期的发行工作，2016 年度新增融资人民币 7.5 亿元，为项目开发提供资金支持。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化工及金属制品贸易	11,993,461,819.42	27,406,711.00	0.83%	49.93%	-79.65%	-0.85%
商品房	314,275,983.95	64,294,195.04	20.46%	-54.50%	-63.52%	-5.06%
广陵新城项目	2,766,505,458.81	671,469,663.06	24.27%	441.56%	122.20%	-34.88%
垃圾处理及发电	462,999,842.33	52,666,203.00	37.85%	33.97%	-66.11%	-7.1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董事长：胡军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